

交通部所屬事業111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

110年12月30日交秘字第1105016206號函訂定

111年4月29日交秘字第1115005747號函修訂

111年6月6日院臺交字第1110017411號函備查

111年7月1日交秘字第1110018144號函修訂

- 一、本要點依國營事業工作考成辦法第3條及第11條規定訂定。
- 二、本部所屬各事業(以下稱各事業)應於年度結束後，就「111年度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附件1)、「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附件2)所訂標準辦理自評作業。
- 三、各事業就自評結果，應於限期前提報本部、初核審核單位及本部遴聘之專家學者「自評報告」、「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自評部分)、「決算書」各1份，並副送行政院各複核單位。
- 四、考成評分原則：
 - (一) 本要點所訂評估指標，最高100分，最低0分，各事業應逐項將辦理情形依照附件2所訂事項，列入工作考成自評報告。如有未列報或未按本要點所訂標準列報者，該項目以0分計。
 - (二) 年度虧損經調整配合政策因素後，除達年度預算目標且較上年度決算有大幅改善情形者外，等第不得考列甲等。
 - (三) 如有重大政策因素影響分數者，各事業應於報告內詳加說明，作為評分之參考，其說明未列者，不予列入調整評分之考慮。
 - (四) 每一計算公式若包含數個方案、計畫、細目時，則按既定「權數」換算評分。若未定權數者，則按「預算數額」、「預定工作量」或「預定工作時間」之順序，定其權數，再據以換算評分。

(五) 本部辦理初核及行政院辦理複核作業時，除依本工作考成實施要點各項指標之計算公式核算分數外，得依各項指標目標值設定之挑戰度、社會輿情觀感，酌予增減分。

五、本部得於年度中組成查證小組，赴所屬國營事業辦理工作考成之實地查證；有關實地查證方式，本部另行函知；有關期末初核方式如次：

(一) 本部各初核單位應按「初核審核單位簡表」(附件3)之分工，依「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辦理初核，並繕具「自評及初核分數表」(初核部分)及審核意見送本部秘書室彙整、簽報核定，並於限期前轉報行政院。

(二) 本部辦理各事業工作考成初核時，得由各初核單位組成「交通部所屬事業年度工作考成實地查證小組」，赴所屬各國營事業實地查證。

六、各事業為配合本部辦理初核或行政院複核之實地查證作業，除指派專人負責連繫協調，並就行政事務予以支援外，應就查證項目妥為準備書面資料，於查證日期前，先送有關查證人員參閱。

七、本部若依限於3月底將所屬事業初核結果報院，則指標之計算依事業初編決算辦理核算；若逾4月30日方將初核結果報院，則依行政院決算辦理核算；若逾7月31日，則依審計部審定決算辦理核算。

八、本要點經核定後實施並陳報行政院備查，修訂時亦同。

附件說明：

有關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鐵路管理局、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之附件係依附件1、附件2及附件3順序排列。

附件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

自評總分：

初核總分：

面向及評估指標	權數 A%	自評 分數 B	折合 分數 A%×B	自評 說明	初核 分數 C	折合 分數 A%×C	初核 說明
業務經營	68						
1.提升郵務業務競爭力	10						
1.1物流相關郵件營運量	6						
1.2特種郵件按址妥投率年度目標達成率	4						
2.提升儲匯業務競爭力	10						
3.提升壽險業務競爭力	10						
4.推動智慧物流	10						
5.推動數位金融	10						
6.資金運用	10						
7.提升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8						
財務管理	12						
8.權益報酬率	5						
8.1權益報酬率達成率	3						
8.2權益報酬率成長率	2						
9.成本控制	7						
企劃管理	5						
10.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5						
人力資源管理	10						
11.人力資源管理	10						
11.1員工生產力	5						
11.2用人費率	5						
其他	5						
12.內部控制與監督	3						
13.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2						
13.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	1						
13.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	1						

面向及評估指標	權數 A%	自評 分數 B	折合 分數 A%×B	自評 說明	初核 分數 C	折合 分數 A%×C	初核 說明
總計	100						

填表說明：各事業機構請填具自評部分；交通部各初核單位，請就「交通部所屬事業111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所附「初核審核單位簡表」，填具初核部分(如同意自評分數請註明，不必再說明理由)。

附件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業務經營	1.提升郵務業務競爭力	1.1物流相關郵件營運量：全年度普通掛號小包、國內包裹、國內快捷、國際包裹及國際快捷[含臺灣對大陸兩岸郵政速遞(快捷)郵件]營運量成長率	6	與前3年實際數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加(減)1分。
		1.2特種郵件按址妥投率年度目標達成率：特種郵件按址妥投率包含掛號按址妥投率(占35%)；包裹按址妥投率(占25%)；快捷郵件按址妥投率(占40%)。	4	達年度預算目標值(98%)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3個百分點，加(減)2分。
	2.提升儲匯業務競爭力	活期儲金業務(日平均餘額)年度目標達成率	10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加(減)2分。
	3.提升壽險業務競爭力	壽險新契約平均保額 =新契約保額/新契約件數	10	與目標值(28萬元)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時，加(減)2分。
	4.推動智慧物流	本年度 i 郵箱營收/上年度 i 郵箱營收×100% 註：1.i 郵箱營收=i 郵箱上寄件郵資收入+窗口寄至 i 郵箱取件之件數*平均資費 2.「i 郵箱上寄件郵資收入」採本公司會計列帳郵資收入。 3.「窗口寄至 i 郵箱取件之件數」(含電商平台、特約戶及窗口交寄)*平均資費(58元)	10	與上年度 i 郵箱營收比較，達成110%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加(減)1分。
	5.推動數位金融	e動郵局使用戶數占率 (=累積e動郵局使用戶數/活期帳戶總戶數)	10	與去年e動郵局使用戶數占率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0.15個百分點，加(減)1分。
	6.資金運用	債券投資收益率目標達成率	10	與指標債券(10年期公債)年度每月底收盤利率之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05%，加(減)0.5分。
7.提升資產	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8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營運租金收益	註：資產營運租金收入依會計科目內涵包含租賃收入及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自用)2項。		每增(減)1%，加(減)1分。
財務管理	8.權益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100%	3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2個百分點，加(減)1分。
		8.1權益報酬率達成率		
	8.2權益報酬率成長率	2	與上年度實際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2個百分點，加(減)1分。	
	9.成本控制	固定成本決算數/固定成本預算數×100%	7	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減(加)1分。
企劃管理	10.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決算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可用預算數×100% 註：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包括專案計畫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	與目標值90%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加(減)2分。 註：1.節餘數得納入計算； 2.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決算數，須扣除於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未撥付之金額； 3.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素，自評報告應詳列各項原因及其影響金額始得納入計算，惟初核及複核時，評核機關得視各項因素實際影響情形重新認列。
人力資源管理	11.人力資源管理	11.1員工生產力：營業收入/平均每月員工人數×100%	5	達前3年平均價值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增(減)1分。
		11.2用人費率：用人費用/營業收入×100%	5	達前3年平均價值比率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0.5%，減(加)1分。
其他	12.內部控制與監督	落實內部控制制度	3	依規定之稽核頻率辦理各等郵局及所轄各級支局查核作業，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5個百分點，加(減)1分。
	13.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13.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官派女性董、監事人數/官派董、監事總人數×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註：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議暫行特別措施)	13.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勞工女性董事人數/勞工董事總人數×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附件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初核審核單位簡表

面向及評估指標	初核審核單位				備註
	郵電司	人事處	會計處	秘書室	
業務經營 1.提升郵政業務競爭力 2.提升儲匯業務競爭力 3.提升壽險業務競爭力 4.推動智慧物流 5.推動數位金融 6.資金運用 7.提升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 ※ ※ ※ ※ ※				各單位初核分數送秘書室彙呈部次長核閱，必要時得邀集有關單位研商調整之。
財務管理 8.收益力 9.成本控制	※		※	※	
企劃管理 10.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			
人力資源管理 11.人力資源管理	※				
其他 12.內部控制與監督 13.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			

附件1

臺灣鐵路管理局111年度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

自評總分：

初核總分：

面向及評估指標	權數 A%	自評 分數 B	折合 分數 A%×B	自評 說明	初核 分數 C	折合 分數 A%×C	初核 說明
業務經營	60						
1.營業利益	8						
2.附業收入	6						
3.票務收益成長率	8						
4.客運運量成長率	5						
5.行車安全	8						
6.行車可靠度	10						
6.1列車準點率	5						
6.2號誌障礙率	5						
7.客貨運服務效果	9						
7.1客運服務效果綜合評量	4						
7.2貨運服務效果	5						
8.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6						
財務管理	14						
9.成本效果	6						
10.短期償債能力	4						
11.資產報酬率	4						
企劃管理	16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8						
13.提案達成數	8						
人力資源管理	10						
14.人力資源管理	10						
14.1員工生產力	5						
14.2勞動生產力	5						
總計	100						

填表說明：各事業機構請填具自評部分；交通部各初核單位，請就「交通部所屬事業111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所附「初核審核單位簡表」，填具初核部分(如同意自評分數請註明，不必再說明理由)。

附件2

臺灣鐵路管理局
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業務經營	1.營業利益	1.1營業利益達成率： $(\text{本年度營業利益}-\text{法定預算營業利益})/\text{法定預算營業利益}\times 100\%$ 。 1.2 營業利益成長率： $(\text{本年度營業利益}-\text{上年度營業利益})/\text{上年度營業利益}\times 100\%$ 。	8	1.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2.與上年度實際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3%，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2.附業收入	附業營業收入成長率： 與去年同期比較之增減情形 註：包含鐵道旅遊、文創商品與飯盒收入，共計3項。	6	年度附業收入實際數與上一年度實際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加(減)1分；未滿1%，以1%計算。
	3.票務收益成長率	票務收益成長率： $[(\text{本年度票務收入}/\text{年度票務收入目標值})-1]\times 100\%$	8	與年度票務收入目標值比較，相等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0.5分。 註：目標值為上一年度實績成長2%。
	4.客運運量成長率	全線乘車人數超越年度目標值比率： $[(\text{本年度全線乘車人數}/\text{年度全線乘車人數目標值})-1]\times 100\%$	5	與年度全線乘車人數目標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 註：目標值為上一年度實績成長2%。
	5.行車安全	行車事故件數降低率	8	與上年度責任事故件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3%，減(加)1分。另責任事故影響人數達5,000人以上，每件扣1分。 註：行車事故依從業人員有無疏失認定，分為「責任事故」與「無責任事故」。
	6.行車可靠度	6.1列車準點率： $[\text{年度內準點列車次數}/\text{年度內開行列車次數}]\times 100\%$ 註：1.列車到達終點站延誤5分鐘以內者，謂之列車準點。 2.以客運列車準點率為計算範圍。	5	與「臺鐵列車準點率」年度目標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3個百分點，加(減)1分。 註：年度目標值為上年度實際值增加0.15%，上年度實際值須扣除不可抗力之因素，本項準點率於年度內如遇天災意外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時，經權責機關核定有案者予以扣除，並應詳列各項原因及數據。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6.2號誌障礙率：號誌故障次數年度目標達成率	5	與年度目標值比較，相同者得80分，每增(減)5%減(加)1分。 註：目標值係為前5年實際號誌障礙件數平均值減少10%。
	7.客貨運服務效果	客貨運服務效果綜合評量： 7.1客運服務效果綜合評量：延人公里/客車公里	4	1.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2.與前3年實際數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7.2貨運服務效果：延噸公里/貨車公里	5	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
	8.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租金收益成長率：年度租金收益/前3年租金收益平均值 註：資產營運租金收入依會計科目內涵，包含投資性不動產收入及租賃收入(不含其他資產租金收入)2項。	6	與前3年年租金收益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0.5%，加(減)1分。
財務管理	9.成本效果	成本效果：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費用×100% 成本效果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6	1.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2.與前3年實際數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10.短期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100% 短期償債能力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4	1.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2.與前3年實際數之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配分權重50%)。
	11.資產報酬率	資產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資產總額×100% 資產報酬率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註：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排除鐵路基礎設施(含土地改良物、路線設備及行車安全設備)。	4	與年度預算數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個百分點，加(減)0.5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企劃管理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 決算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可用預算數×100% 註：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包括專案計畫及一般 建築及設備計畫。	8	與目標值90%比較，相同者得基 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 加(減)1.5分。 註：1.列於決算書之節餘數得納 入計算。 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 決算數=實支數+應付未 付數(需於年度終了2個月 內撥付)；相關金額應於自 評報告敘明。 3.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素， 自評報告應詳列各項原因 及其影響金額始得納入計 算，惟初核及複核時，評 核機關得視各項因素實際 影響情形重新認列。
	13.提案達成數	年度資產活化運用提案預算 目標件數。提案類型及件數 如下： 1.促參案 (1) 完成委託技術(專業)服 務簽約1件。 (2) 完成促參開發暨招商規 劃之委託技術(專業)定 案報告書1件。 (3) 招商簽約1件。 2.都市更新案 (1) 完成委託技術(專業)服 務簽約1件。 (2) 完成都市更新開發暨招 商規劃之委託技術(專 業)定案報告書1件。 (3) 招商簽約1件。 3.其他開發案 (1) 完成資產活化之委託技 術服務簽約2件。 (2) 完成都市計畫與開發策 略規劃之委託技術(專 業)定案報告書1件。 (3) 其他開發案簽約1件。 合計：10件	8	與年度目標值(10件)比較，相等者 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件，加 (減)4分。 註：1.其中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 素，經權責機關核定有案 者予以扣除。 2.年度目標值(10件)係依據 年度執行預算數予以規劃 提案件數。
人力資源管理	14.人力資源管理	14.1員工生產力：營業收入/ 平均每月員工數×100%	5	達前3年平均價值者基準分75分，每增 (減)1%，加(減)1分。
		14.2勞動生產力：營業收入/ 用人費用×100%	5	與前3年實際數平均值比較，相同者 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加 (減)1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註：人力資源管理評估指標，不得將88年1月1日以前員工退休金及其債務利息列為政策因素。

備註：認列現任經營者不可控制因素，法定優待票價、入不敷出小站及服務性路線營運虧損、88年1月1日以前發生之員工退撫金、員工退撫金之債務利息等4項；有關認列88年1月1日以前發生之員工退撫金，係指已退休人員之退撫金，不包括現職人員攤提部分。

附件3

臺灣鐵路管理局初核審核單位簡表

面向及評估指標	初核審核單位				備註
	路政司	人事處	會計處	秘書室	
業務經營 1.營業利益 2.附業收入 3.票務收益成長率 4.客運運量成長率 5.行車安全 6.行車可靠度 7.客貨運服務效果 8.資產營運租金收益	※ ※ ※ ※ ※ ※ ※ ※				各單位初核分數送秘書室彙呈部次長核閱，必要時得邀集有關單位研商調整之。
財務管理 9.成本效果 10.短期償債能力 11.資產報酬率	※		※ ※	※	
企劃管理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13.推案達成數	※	※			
人力資源管理 14.人力資源管理					

附件1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

自評總分：

初核總分：

面向及評估指標	權數 A%	自評 分數 B	折合 分數 A%×B	自評 說明	初核 分數 C	折合 分數 A%×C	初核 說明
業務經營	55						
1.營業利益	10						
2.本期淨利	10						
3.貨櫃業務目標達成率	10						
4.大宗及散雜貨業務目標達成率	5						
5.自由貿易港區業務目標達成率	2						
6.港勤船機妥善率	5						
7.港灣服務效率	6						
8.港區土地資源利用	7						
財務管理	16						
9.權益報酬率	4						
10.資產報酬率	6						
11.轉投資收益	6						
企劃管理	6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6						
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	11						
13.勞工安全衛生	5						
14.環境保護	6						
人力資源管理	10						
15.人力資源管理	10						
15.1員工生產力	5						
15.2用人費率	5						
其他	2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2						
16.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	1						
16.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	1						
總計	100						

填表說明：各事業機構請填具自評部分；交通部各初核單位，請就「交通部所屬事業111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所附「初核審核單位簡表」，填具初核部分(如同意自評分

數請註明，不必再說明理由)。

附件2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業務經營	1.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達成率： 營業利益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10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加(減)0.5分。
	2.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達成率： 本期淨利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10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3%，加(減)0.5分。
	3.貨櫃業務目標達成率	貨櫃裝卸量(以 TEU 計之)達成率： 本年實際數/本年預算數×100%	10	與年度預算數比較，達成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0.5分。
	4.大宗及散雜貨業務目標達成率	大宗及散雜貨達成率： 本年實際數/本年預算數×100%	5	與年度預算數比較，達成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0.5分。
	5.自由貿易港區業務目標達成率	自由貿易港區業務達成率	2	1.自由貿易港區貿易量、值達成率：達年度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0.2分。(配分權重50%) 2.自由貿易港區營運績效：自由貿易港區事業取得籌設許可、營運許可或增加營運規模件數合計數達成3件者，取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件，加(減)1分。(配分權重50%)
	6.港勤船機妥善率	母公司併子公司(臺灣港務港勤股份有限公司)平均每月之船機設施可用率	5	達成96%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2個百分點，加(減)1分。
	7.港灣服務效率	港灣效率： 貨櫃船舶港外等待時間	6	貨櫃船舶港外平均等待時間與目標值(0.2小時)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減(增)1%，加(減)0.1分。
	8.港區土地资源利用	增加綠能關聯產業用地	7	增加綠能關聯產業用地(含LNG、離岸風電、陸域風電、光電或其他再生能源)之使用面積(計算單位：公頃)：與去年出租實際點交面積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公頃，加(減)1分。
財務管理	9.權益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總額×100%。	4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5個百分點，加(減)1分。
	10.資產報酬率	資產報酬率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資產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資產總額×100%。	6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5個百分點，加(減)1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11.轉投資收益	轉投資(含子公司)收益成長率及目標達成率	6	<p>1.各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收益，較上年度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最終指標分數由各轉投資事業計算之分數，按持股比例，計算加權平均值。(配分權重50%)</p> <p>2.各轉投資事業之投資收益，較年度預算數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最終指標分數由各轉投資事業計算之分數，按持股比例，計算加權平均值。(配分權重50%)</p>
企劃管理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p>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決算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可用預算數×100%</p> <p>註：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包括專案計畫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p>	6	<p>與目標值90%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加(減)1.5分。</p> <p>註：1.節餘數得納入計算；</p> <p>2.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決算數，須扣除於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未撥付之金額；</p> <p>3.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素，自評報告應詳列各項原因及其影響金額始得納入計算，惟初核及複核時，評核機關得視各項因素實際影響情形重新認列。</p>
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	13.勞工安全衛生	勞工安全與衛生事件發生次數	5	<p>1.員工安全衛生事件發生次數與前3年平均值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次，減(加)3分，當年度無員工安全衛生事件發生時，酌加10分(配分權重80%)。另視以下事項辦理成效酌予加分：</p> <p>(1)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演練，辦理成效優良，酌予加分(須提供具體事蹟)。</p> <p>(2)年度內辦理員工安全與衛生工作情形良好者酌予加分(須提供具體事蹟)。</p> <p>2.當年度無勞工安全事故發生時，得100分，每發生1次重大職業災害扣10分、每死亡1人扣12分、每受傷1人(以通報勞檢單位之資料為依據)扣4分(配分權重20%)。</p> <p>註：1.本評量計算方式所稱勞工包含正式員工以外之非屬受僱勞工之其他工作者。</p>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2.「重大職業災害」係依勞動檢查法施行細則第31條定義。
	14.環境保護	港區空污防制情形： 逸散性貨類裝卸作業巡查次數：每年執行逸散性貨類裝卸作業巡查500次	6	1.每年巡查次數達500次，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0次，加(減)0.5分。 2.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經處分本公司者，每1案減0.5分，獲獎勵者每1案加0.5分。
人力資源管理	15.人力資源管理	15.1員工生產力：營業收入/平均每月員工數*100%	5	達前3年平均價值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加(減)1分。
		15.2用人費率：用人費用/營業收入*100%	5	達前3年平均價值比率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0.5%，減(加)1分。
其他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註：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議暫行特別措施)	16.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官派女性董、監事人數/官派董、監事總人數*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16.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勞工女性董事人數/勞工董事總人數*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附件3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初核審核單位簡表

面向及評估指標	初核審核單位				備註
	航政司	人事處	會計處	秘書室	
業務經營					各單位初核分數送秘書室彙呈部次長核閱，必要時得邀集有關單位研商調整之。
1.營業利益	※				
2.本期淨利	※				
3.貨櫃業務目標達成率	※				
4.大宗及散雜貨業務目標達成率	※				
5.自由貿易港區業務目標達成率	※				
6.港勤船機妥善率	※				
7.港灣服務效率	※				
8.港區土地資源利用					
財務管理			※		
9.權益報酬率			※		
10.資產報酬率			※		
11.轉投資收益				※	
企劃管理				※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	
環境保護及工業安全	※				
13.勞工安全衛生					
14.環境保護		※			
人力資源管理					
15.人力資源管理		※			
其他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附件1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工作考成自評及初核分數表

自評總分：

初核總分：

面向及評估指標	權數 A%	自評 分數 B	折合 分數 A%×B	自評 說明	初核 分數 C	折合 分數 A%×C	初核 說明
業務經營	71						
1.營業利益	6						
2.貨運量	10						
3.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貿易值成長率	6						
4.客運量	5						
5.T3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5						
6.跑滑道維護力	6						
7.空橋週轉指數	5						
8.空側安全事件	6						
9.航廈安全事件	6						
10.服務品質	10						
11.水電基礎維生系統維護力	6						
企劃管理	4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4						
人力資源管理	3						
13.人力資源管理	3						
13.1員工生產力	1						
13.2用人費率	2						
其他	22						
14.防疫車隊執行情形	10						
15.機場環境清潔暨防疫清潔特殊消毒作業執行成效	10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2						
16.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	1						
16.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	1						
總計	100						

填表說明：各事業機構請填具自評部分；交通部各初核單位，請就「交通部所屬事業111年度工作考成實施要點」所附「初核審核單位簡表」，填具初核部分(如同意自評分數請註明，不必再說明理由)。

附件2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經營績效評估面向、指標、目標值及評量計算方式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業務經營	1.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	6	達年度預算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2%，加(減)1分。 註：營業利益係以加計政策因素影響數(與未受疫情影響前之衰退幅度)進行計算。
	2.貨運量	貨運量成長率達成國際目標比率	10	達國際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 註1：以ACI(國際機場協會)公布之機場貨運量年成長率之50%為國際目標。 註2：貨運量成長率係為貨運量超越前5年實際數平均值比率。
	3.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貿易值成長率	$80 + [(自由貿易港區貿易值成長率 - 目標值) \div 0.5 \times 1]$	6	自由貿易港區貿易值成長率與目標值(當年度GDP成長率)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5%，加減1分。
	4.客運量	客運量占比： 〔國際航線(含港澳)、兩岸航線及過境之旅客人數〕/ 〔全航空站國際航線(含港澳)、兩岸航線及過境之旅客人數〕	5	與目標值80%客運量占比相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5%，加(減)1分。 另視機場體驗振興活動(機場一日體驗遊)辦理成效酌予加分，振興活動每參加500人，加1分，加分至本項滿分為限。
	5.T3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1. 第1標航站區土方及基礎工程於111/4/30完工。(50%) 2. 第5標桃園國際機場公司辦公大樓新建工程於111/08/31上網公告(30%)、111/10/30決標(20%)。	5	如期完成80分，每超前/落後0.5個月內加/減3分。
	6.跑滑道維護力	年度平均每小時跑滑道妥善率 註： 1.年度目標妥善率=100%-年度目標故障率 2.年度目標故障率=[年度非計畫性維修時數/年度目標(KPI)建議值/(跑道數×24小時×年度總日數)]×100%	6	達成年度目標妥善率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1個百分點，加(減)1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3.年度非計畫性維修時數年度目標(KPI)建議值:全年度跑道非計畫性總封閉時數3小時數/每三千五百五十起降架次。(即 $KPI=3 \times \text{年度起降架次} / 3,550$ 架次。)		
	7.空橋週轉指數	空橋週轉指數=(全年客運航機架次/空橋數) 註：1.其中非屬定期航班(如維修、機隊調度、試飛、技降、轉降等因素)停放者予以扣除，並應詳列各項原因及數據。 2.空橋因定期保養維修(如橋身重新上漆)等因素而需停用者，予以扣除，並應詳列各項原因及數據。	5	達年度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 註：年度目標(8.4架次/每座空橋)
	8.空側安全事件	空側安全事件發生率：空側安全事件/航機總架次	6	達年度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002%，減(加)1分。 註：年度目標0.02%(件數/架次)；其中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素，經權責機關核定有案者予以扣除，並應詳列各項原因及數據。
	9.航廈安全事件	航廈安全事件發生率：每年受傷旅客件數/當年每十萬人次客運量	6	達年度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08件數/每十萬人次，減(加)1分。註：年度目標值1(件數/每十萬旅客人次)。 註：另視以下事項辦理成效酌予加分，加分總分最高至滿分為限：降低航廈安全事件發生率，提出改善措施，每件2分(須提供具體改善措施相關資料)。
	10.服務品質	ASQ 評比成績：參與ACI/ASQ 並委託第三方調查機場服務品質滿意度，並量化國際機場滿意度成績。	10	1.以ASQ年度成績級距評分： 4.99~5：100分 4.97~4.98：95分 4.95~4.96：90分 4.93~4.94：85分 4.91~4.92：80分 4.91以下每減少0.01分減1分。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2.另依據國際顧問機構 Skytrax 之評比結果，年度評比項目：世界最佳100座機場，若入圍前20名可加0.5分。年度評比項目：機場服務獎項，若入圍前10名，單項可得0.5分，若屬前3名項目可得1分。
	11.水電基礎維生系統維護力	水電基礎維生系統故障事件發生率：每年系統故障事件數/當年每十萬人次客運量。	6	達年度目標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0.08件數/每十萬人次，減(加)1分。 註： 1.年度目標值1(件數/每十萬人次客運量)。 2.另視以下事項辦理成效酌予加分，加分總分最高至滿分為限：降低水電基礎維生系統故障事件發生率，提出污排水及電力系統兩面向改善措施，每面向每項改善措施加2分(須提供具體改善措施相關資料)。
企劃管理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決算數/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可用預算數×100% 註：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包括專案計畫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	與目標值90%比較，相同者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個百分點，加(減)2分。 註：1.節餘數得納入計算； 2.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決算數，須扣除於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未撥付之金額； 3.屬外在不可抗力之因素，自評報告應詳列各項原因及其影響金額始得納入計算，惟初核及複核時，評核機關得視各項因素實際影響情形重新認列。
人力資源管理	13.人力資源管理	13.1員工生產力：營業收入/平均每月員工數×100%	1	達前3年平均價值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1%，減(加)1分。
		13.2用人費率：用人費用/營業收入×100%	2	達前3年平均價值比率者得基準分75分，每增(減)0.5%，減(加)1分。
其他	14.防疫車隊執行情形	防疫車隊執行率： 防疫車隊搭乘人數/入境檢疫人數×100%	10	達基本搭乘率得基準分80分，每增(減)1%，加(減)1分。 註：以33%搭乘率為基本搭乘率。

面向	評估指標	計算公式	權數	評量計算方式
	15.機場環境清潔暨防疫清潔特殊消毒作業執行成效	ASQ評比成績：參與ACI/ASQ並委託第三方調查機場環境清潔，並量化國際機場滿意度成績。	10	1. 以ASQ年度成績級距評分： 4.99~5：100分 4.97~4.98：95分 4.95~4.96：90分 4.93~4.94：85分 4.90~4.92：80分 4.90以下每減少0.01分減1分。 2. 執行特殊清潔消毒作業，依執行次數酌予加分，每執行100次加1分。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註：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議暫行特別措施)	16.1官派女性董、監事比率： 官派女性董、監事人數/ 官派董、監事總人數 ×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16.2勞工女性董事比率：勞工女性董事人數/勞工董事總人數×100%	1	達任一性別比例1/3標準者得基準分80，每增(減)2%，加(減)1分。

附件3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初核審核單位簡表

面向及評估指標	初核審核單位				備註
	航政司	人事處	會計處	秘書室	
業務經營 1.營業利益 2.貨運量 3.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貿易值成長率 4.客運量 5.T3建設計畫執行情形 6.跑滑道維護力 7.空橋週轉指數 8.空側安全事件 9.航廈安全事件 10.服務品質 11.水電基礎維生系統維護力	※ ※ ※ ※ ※ ※ ※ ※ ※ ※			※	各單位初核分數送秘書室彙呈部次長核閱，必要時得邀集有關單位研商調整之。
企劃管理		※			
12.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執行力					
人力資源管理					
13.人力資源管理	※				
其他	※				
14.防疫車隊執行情形					
15.機場環境清潔暨防疫清潔特殊消毒作業執行成效		※			
16.董、監事任一性別不少於1/3					